

##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累计诉讼、仲裁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案件所处的诉讼（仲裁）阶段：已立案，尚未开庭审理；
2.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全资子公司北京唐德国际电影文化有限公司为本案被告；
3. 涉案的金额：暂计 3,235.63 万元；
4. 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：鉴于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尚未开庭，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

#### 一、本次累计诉讼、仲裁事项基本情况

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唐德影视”）于2023年4月25日披露了公司及控股的子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、仲裁情况，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累计诉讼、仲裁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1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公司自上一累计诉讼、仲裁情况公告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日（即2023年4月25日至2023年4月27日）所发生的诉讼、仲裁事项根据累计计算的原则，已达到披露标准。

本次公司及控股的子公司作为被告方涉及的诉讼金额为暂计3,235.63万元，

具体情况请参见附件：《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》。

## 二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## 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鉴于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尚未开庭，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并高度重视有关事项，会同律师等相关专业人员积极应诉，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，切实维护股东利益。

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并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要求及时对相关诉讼、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《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》

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

附件：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原告（申请人）	被告（被申请人）	涉诉时间	管辖法院名称	案件基本情况	涉案金额	诉讼（仲裁）进展情况	诉讼（仲裁）执行情况
1	上海金浦文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北京唐德国际电影文化有限公司	2023年4月26日接到法院传票	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	原告诉被告合同纠纷案，请求判令被告支付投资本金 2,250.00 万元；判令被告支付以应付投资本金为基数自 2018 年 11 月 26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年利率 10% 计算的固定投资收益，暂计 965.63 万元；判令被告承担律师费 20.00 万元；本案诉讼费、保全费等由被告承担	暂计 3,235.63 万元	法院已立案	尚未到执行阶段